**填 表 说 明**

（该页不打印）

**1、该表适用于办理以下用印事项：**

（1）纵向项目联合申报协议。

（2）学校未集中受理的纵向项目立项合同、协作合同等。集中受理的合同签订事项，按相应的通知要求执行。

**2、项目负责人注意事项：**

（1）“项目类别/计划类别”需按申报通知或指南上的计划类别、项目类别准确填写。例：2018年度国家重点研发计划“食品安全关键技术研发”重点专项、2017年度广东省省级科技发展专项资金（产业技术创新与科技金融结合方向）项目等。

（2）“项目主管单位”需填写主管该项目的政府部门全称，请按申报通知落款填写。

（3）“甲方”及“乙方”按合同/协议填写。其中，如有多家乙方或有丙方、丁方等多方，请按照合同/协议签章页所示顺序依次填写。

（4）“经费分配方案”如涉及自筹/配套经费，必须注明经费来源并提供相关证明。合同/协议中如涉及学校承担的经费的预算，需至计划财务处专项科审核并加盖学校财务章。

（5）“用印类型”选择：合同/协议原则上均加盖授权代表签章及学校合同章；**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相关合同/协议可以加盖行政公章；如需加盖法人代表签章或行政公章，除填报本审批表外另需填报校办公室制定的《湖南大学用印审批表》**。

（6）项目负责人需申明与合作单位是否存在关联关系。科学研究合作关系无需填写。

**3、学院注意事项：**

学院需确认负责人本人同意参与该项目；确认负责人所填内容真实，与合同/协议内容一致，符合学校、学院相关管理办法及要求。

**湖南大学纵向项目合同/联合申报协议签订审批表**

**\*该审批表需与合同/协议同时报送用印，且项目负责人签字需一致，否则视为无效。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类别/计划类别 |  |
| 项目主管单位 | 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甲方 | （请注明单位全称及组织机构代码/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，政府部门无需提供代码） |
| 乙方（如合作单位不止一家请依次列出） | （请注明单位全称及组织机构代码/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） |
| 经费分配方案 |  |
| 用印类型 | □合同章 □法人代表签章 □行政公章 \*如需加盖法人代表签章或行政公章，需同时报送《湖南大学用印审批单》 |
| 与合作单位有无关联关系：□有 □无（若有，请申明有何种关联关系）项目负责人签字： 联系电话： |
| 学院意见 | 合同/协议已审核，同意签订。经办人签字： 学院负责人： 学院盖章： |
| 科学技术研究院意见 |  负责人签字： 单位公章： |
| 校领导意见 |  |

（2018年6月8日更新）